

珠海市绿色建筑协会

Zhuhai Green Building Association

关于成立珠海市绿色建筑协会调解委员会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有效预防和化解我市绿色建筑会员企业与房建工程各相关主体之间因提供绿色建筑设计与咨询服务导致的矛盾纠纷，发挥好协会在政府与企业、会员与服务对象之间的桥梁作用，促使行业健康稳定发展，促进绿色建筑相关企业创建法治、诚信、和谐的营商环境，我会决定成立珠海市绿色建筑协会调解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主 任：杨 怡（秘书处执行秘书长）

委 员：邓华锋（法律顾问、人和启邦律师）

谢春暑（法律顾问、广东德赛律师）

丰 收（法律顾问、湖南人和律师）

调解员：唐福驰（秘书处秘书）

黄海华（秘书处秘书）

联系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新光里三街 23 号 1 栋 4 楼 404

联系人：黄工 、0756-2897876

协会邮箱：zgba2017@163.com

珠海市绿色建筑协会调解委员会是依法设立的调解本市绿色建筑服务纠纷的协会内设机构，调解场地设在协会秘书处。

珠海市绿色建筑协会调解委员会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在珠海市、香洲区司法机关和绿色建筑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开展调解工作，主要受理本市绿色建筑设计（含咨询）企业提供服务时与业主之间、企业之间、企业与其他社会组织之间发生涉及民事权利义务争议的各种纠纷。

特此通知。



抄报：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珠海市绿色建筑发展中心
珠海市司法局、香洲区司法局。
